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情况及公司为其提供质押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解决自有办公场地问题，保障公司长期发展，投资设立了深圳市易尚数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易尚数字”）。公司持有易尚数字51%的股权，易尚数字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2015年9月，易尚数字竞得位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的A002-0047地块土地使用权；2015年12月，易尚数字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简称“广州农商行”）申请了总额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在该地块上建设了易尚创意科技大厦；2019年11月，易尚创意科技大厦建成并投入使用。为降低整体融资成本，同时为满足易尚创意科技大厦的营运资金需求，易尚数字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简称“深圳工行”）申请总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15年。2020年5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同意易尚数字上述授信并为其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易尚数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8月25日；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甲岸南路22号易尚科技创意大厦二十三层；

法定代表人：刘梦龙；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5,1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业务范围：自有物业租赁；3D打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数字多媒体的研发与应用；数字化扫描成像技术的研发与应用；3D打印产品销售（不含书报及其他限制项目）；电子创意产品设计、开发、销售；品牌展示策划；商业空间展示设计；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展览展示策划；展览展示新材料的研发、推广应用；从事广告业务；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与公司关系：易尚数字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易尚数字的股东信息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601.00	51.00
广东盛迪嘉集团有限公司	2499.00	49.00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易尚数字总资产1,709,218,205.63元，负债总额1,171,568,906.46元，净资产537,649,299.17元，实现营业收入334,367,529.76元，净利润70,627,627.37元。

三、授信及抵押担保主要内容

授信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授信额度申请人：深圳市易尚数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

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15年；

授信额度用途：归还建设该物业所形成的项目贷款和满足借款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合理的资金需求等；

担保人：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条件：公司将所持有的易尚数字不超过51%的股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质押期限不超过该笔授信期限。公司为易尚数字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的本金及其利息和相关费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该笔授信期限。易尚数字以其所持易尚创意科技大厦房产进行抵押。

其他：在约定的授信期限和综合授信额度内，易尚数字可分次使用授信额度，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上述授信和抵押担保所涉及的合同尚未签署，具体内容由公司、易尚数字及深圳工行共同协商确定。授权公司董事长刘梦龙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业务的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该事项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易尚数字向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是为了置换原银行贷款，同时降低整体融资成本，满足易尚创意科技大厦的营运资金需求。公司持有易尚数字51%的股权，易尚数字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为易尚数字该项授信提供质押和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被担保人深圳市易尚数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是为了置换原银行贷款，降低整体融资成本，满足易尚创意科技大厦运营资金需要，公司为其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质押担保符合公司和易尚数字的经营管理实际需求。易尚数字属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内子公司，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质押和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